

## 英國研究指出獎勵制度對兒童學習之影響與建議

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

提供日期：民國 102 年 8 月 6 日

獎勵制度在教育機構行之有年，教師以零食或集點制度鼓勵學童在作業，測驗和課室規矩上追求良好的表現，而研究亦顯示獎勵制度能增加課室管理的流暢度並降低學童觸犯規矩的比例。英國德倫大學教授 Stephen Gorard 針對促進學童成績與動機之方法進行研究，在 16 萬 5,000 篇研究資料和期刊中，Gorard 發現許多研究特別探討以金錢為獎勵換取優良表現的成效，而其中一項大規模的研究即以 132 英鎊做為獎勵金，鼓勵學生的出席率，閱讀率以及作業繳交率。每當學生無法達到預期的行為或學業表現，獎勵金即減少。研究結果顯示學生在行為和課業成績上皆有顯著進步。

然而英國肯特郡雪畢島學院 (Isle of Sheppey Academy) 施行獎勵制度之成效卻不如預期，其 2011 年學校視察結果顯示，學童未在學業成績上進步反退步，且學童學習動機普遍低落。英國教育顧問 Phi Beadle 認為此視察結果並不令人意外，他表示獎勵制度模糊教育的目的，以金錢投擲問題僅僅是將教育廉價化。學童的基本規矩應在文化中建立，而就學目的乃是獲取知識和技能，此目的本身即為學習者的內在獎勵。

Beadle 進一步指出，獎勵制度恐模糊學習目標。當學習者以精通某事作為目標時，他自然會努力工作以達到最好的成效，然而當學習者以獎勵為目標時，他只會盡最小的力量獲取該獎勵。換句話說，當學習者專注於工作本身，他的目標在追求精通，他並不會在得到獎勵時即停止工作，因為他追求的是內在的回饋而非外在的獎勵，前者造就終生的學習者，而後者只會讓學習者淪為工資的奴隸。

Stephen Gorard 坦承其研究限制無法呈現獎勵制度對學童的長期影響，他指出獎勵制度或許其實對學童的長期學習動機是有損害的，此外，沒有任何研究曾經關注那些已經慣於守規矩的學生對於問題學生獲得獎勵之心態平衡與否。有鑑於獎勵制度的負面成效，郡雪畢島學院校長 David Day 主張捨棄獎勵制度，並表示價值觀和理念無法被購買，而應從教學著手。

英國身心發展教育 (Wellbeing Education) 相關機構之顧問 Steve Harris 建議，教師應該對學生的負面行為採取預防措施。他提出六項建議：

一、改變外在環境因素。教師應針對常發生的問題探討其環境因素。舉例來說，若學生在排隊領取午餐時總將餐具當刀劍玩耍，其預防措施可為改變領取餐具的先後順序，讓學生在拿到食物後才領取餐具。如此一來，學生將專注於使用餐具「攻擊」食物，而非將餐具作為刀劍攻擊彼此。

二、鼓勵追求個人發展。教師應避免僅僅與學生談論各學科的目標和進展，惟恐學生視學習被為高風險活動而拒絕嘗試。此外，教師應強調學生自我的突破勝過於同儕間的比較，以避免學生自我否認或因為未達到他人的期望而喪失信心。

三、專注於學習方法的培養。因學科而異，學習者需以不同方式達成不同的任務，例如寫作要求專注，創意，決心和獨立學習，而科學實驗則需要團隊合作，傾聽，分享，溝通和任務分配。教師應該適當給予學生反饋與讚揚，以強化正確的學習態度和方法。

四、避免將教師間的人際問題帶入課室。教師間的階級和張力會影響學生對教師的看法，並導致差別尊重，因此教職室的人際問題應避免在學生面前展現。

五、與家長建立良好關係。教師可嘗試用班級通訊搭建與家長的溝通橋樑，讓家長了解孩子在教室中的活動。此外，對於問題學生，教師可偶爾電訪家長，告知該學生在教室中的優良表現，而非其不良規矩，如此一來，師生和家長間能建立互相尊重，並避免家長總將學校電訪直接關連為壞消息的通知。

六、落實知識的即時應用。由於學習者對於擁有即時的回饋和問題解決元素之任務能投注較高的關注力，教師應捨棄學習以備不時之需之概念，而落實知識在課堂上的即時運用。舉例來說，與其讓學生死背九九乘法表或單在紙上進行運算，不如將課室轉化為模擬市場，讓學生即時運用乘法於模擬環境中。

俗語有云：「預防勝於治療」，獎勵制度的正反面影響雖尚無定論，Harris 所提之六項建議不失為教師提供學童偏差行為之預防劑。

資料來源：

Bloom, A. (2013) Does bribery result in better behavior?, TES, 12 July, p. 44-5.

Harris, S. (2013) Subtle changes can make a difference, TES, 19 July, p. 42-3.